

基督教学术——性质

Christian Scholarship: Nature

作者: Alvin Plantinga

译者: 张国栋

[繁體 PDF 檔下載](#) | [简体 PDF 檔下載](#) | [观看简体 html 檔](#)
[版權聲明](#)

我们需要两类基督教学术研究，这是对应上次（编按：请参〈基督教学术——需要〉一文）所谈及的两种需要。基督徒对基督教的态度必须十分郑重。

甲. 基督教文化批判

首先，我们对基督教文化批判的意识需要提高。

譬如我上次所谈及的例子，有些情况这是显而易见的，有些却不是那么清楚。像 Simpson 和 Futuyma 在他们的主张里的某些部份，将无目的基因突变中的「无目的」视为没有上帝的监管、安排、诱导、或计划。

究竟这主张有没有经验证据支持？这是带有歧义的讲法。

今天在这些学科（特别是人文学科）的学术研究方向有多少是出于对上帝之城的忠诚？

乙. 正面的基督教学术（奥古斯丁式学术 Augustinian scholarship）

伟大的诫命：你要尽心尽性尽意(all your mind)尽力爱主你的神

何谓尽你的心意(mind)去爱主你的神？在某意义，这即是要去认识祂和祂的创造。

学术研究和科学都是去认识上帝的创造，这是赞美主和敬爱主的方式之一，与展我们生命里的上帝形像有关。

Tertullian 教父特土良（160AD）的疑问：

从哲学而来的这些虚渺的话、无尽的系谱、无结果的提问，都会「如溃烂的伤口那般蔓延」。使徒为了把我们从这里救出来，在歌罗西书明确地见证说，我

们要小心哲学……他曾到过雅典（Athen），他领教过那些人间智慧如何冲击真理，令人误入歧途，这些哲学甚至令哲学家自己也分门结党，互相敌对，互指为异端。耶路撒冷跟雅典有甚么相干？教会与学术界、基督徒与异端，又有甚么关系？我们的要理是从所罗门的廊子而来，他亲自教导我们要用纯洁的心灵去寻求主，我不需要一个斯多亚(Stoic)或柏拉图(Platonic)或辩证(dialectic)的基督教。自耶稣基督以后我们不再需要任何幻想，福音以后一切研究都是多余。当我们归皈了，我们便没有意欲去相信其它东西，因为我们的相信的起始点，是认定这世界再没有其它东西我们要去相信。

「自耶稣基督以后我们不再需要任何幻想，福音以后一切研究都是多余。当我们归皈了，我们便没有意欲去相信其它东西，因为我们的相信的起始点，是认定这世界再没有其它东西我们要去相信。」

他的意思是：就基督教已经为我们提供答案的问题上，我们已不需要再研究甚么了，这些问题包括：究竟有没有上帝这样的位格(person)存在？人类有罪吗？有罪的人类可以获得拯救吗？

一个不同的问题：现在我们的确需要这些不同的学科研究，作为基督徒，我们究竟可以怎样做这些研究？我们的方式应该跟从其它学术界的人，还是一些独特地带有基督教特色的方式？

一，论证

这里的核心论证很简单：作为基督徒（或作为基督徒群体），我们既需要亦希望回答各理论性或诠释性学科所提出的问题，这样的例子实在太多了，作为基督徒，我们所知道的，对我们达致正确的理解是非常重要的，因此，我们基督徒应该从一些独特地带有基督教特色的方式去做研究。

二．例子

我可以提出一系列哲学例子，是哲学家刻意从基督教角度去提问和回答的问题：抽象客体（如数字、集、性质、命题、可能世界）与上帝和与人类心灵之间有甚么关系？我们可以怎样理解因果关系？其中的必然性是甚么？人类如何作为一行动者(agency)？人类的自由是甚么？人类的行动与上帝的行动有何关系？我们是按上帝的形像被造，这又会带来有甚么意义？我们应该怎样理解自然定律？这是不是上帝所创造的万物的本性？它们有某种必然性吗？它们只是上帝在一般情况下使万物运作的纪录吗？我们应该怎样理解人类的知识？知识是甚么？这与我们被造的地位有何关系？甚么是保证(warrant)？我们的「赐予」(the givens)是：我们是被造的、是被上帝所创造的、是按上帝形像被造的、上帝是行动者(actor)、祂的行为是有目的的、我们在这方面是与祂酷似的、祂是一位拥有知识者、拥有最丰富的知识、按祂形像被造的我们在这方面也跟祂酷似（当然，人需要知识才会行动）。

认知官能是被设计要让我们就各类命题获得真信念，这官能要在适当的环境起作用，我们才会形成适当的信念。更准确地说，适当的信念才会*在我们里面形*

成。当我以某种方式获得一些经验，我里面便会产生某些信念，如「我面前有一棵大树」，当我被问及今天吃过甚么早餐，我想一想就会发现，我里面产生了一个信念，「我今早吃过鸡蛋多士」。

那基本和核心的意念是：当我们的官能 *确当地起作用* 时，在我们里面产生信念，我们便会拥有知识（当一切事情都按照设计蓝图发生），这是依照上帝对我们和我们认知官能的设计而成的。

还有很多其它的：伦理学、决定论、心灵哲学、科学哲学、违反事实的条件句 (counterfactuals)、或然率、政治哲学，等等。参 Michael Beaty, *Christian Theism* 一书。

哲学只是其中一个必需要有基督教学术的学科，在各人文科学里这亦是需要的，如心理学、社会学（或许需要被解释的，不是为甚么有那么多人认真地献身宗教，而是为甚么有那么多人不会这样行）、经济学、社会生物学 (sociobiology)、等等。在生物学及相关的科学里，我们必须从我们的角度去反思进化论，其中的或然率问题，及对我们理解人类（和其它生物）有甚么关系，我们必须问，这学科里的这现象是否真的可以抽离于目的论和设计？

举例说，心理学和社会学应尝试从基督教的人观看它们这学科要研究的东西——我们是被神所创造的，按祂的形像被造，却又堕落罪里，但仍有机会得蒙救赎和更新。这些都是人的关键事情，若我们要系统地研究人类，这些东西又岂可被忽略？试想想「基督教学术——需要（讲义）」（[编按：参本网站 URL????????????????](#)）里所提及的利他主义、暴力、道德、宗教、幽默、爱等等。

我们不应该把宗教情感解释为认知上的限制。

当我们论及心灵 (mind)，包括认为科学、心灵哲学、计算器科学、心理学等，我们不用感到有责任要采纳物质主义 (materialism) 来思考，也不用视心灵只不过是物质世界的一部份（上帝是没有物质的心灵，我们也能想象有一些没有物质身体的会思想的心灵）。

有关生物学，我们可从上帝曾经创造大地和按自己形像创造人类这基础真理的观点来看整个进化故事的可能性。或许我们会发现这并非今天许多人所想的那么有可能。谈论这课题时，我们要区分其中的不同部份。

因此，我们若接受进化论，当然也不用视进化论的涵意包括人类是没有计划地意外地出现的讲法。

在文学研究、音乐批评、电影研究及艺术历史及批判，基督徒应拒绝一些时尚流行的讲法，如世界上没有真理（真理问题上的非实在论 non-realism），一切都是不同关系的权力彰显等。我们有一个基本的关注，就是探索人类的创造性、或人类（在艺术、诗词、音乐、文学）创造美丽的能力，视之为上帝特性的反映。

然而，这当然是那些学科里的相关专家所要思考的东西，而不是哲学家要思考的东西，他们是那些有专业知识又认真于基督教学术的学者。他们首先要做的，是认真地想一想：这些学术究研在问一个怎样的问题？某学科如何处理那些主要的问题和关注？基督教的观点下这又会有甚么不同？基督教的观点跟那相关学科里的主要问题有何相关之处？这在基督教是否也属于主要关注的事（如心灵科学、宗教心理学、宗教社会学）？若否，基督教观点下的主要问题又是甚么？这是非常艰巨的工作。

丙. 反对论点

一，学术僭越？

Ernan McMullin ("Evolution and Special Creation," *Zygon*, 1993)指奥古斯丁式(Augustinian)科学逾越了当代学科间的界线，神学家和科学家及其它学者争吵不绝，指摘对方擅闯另一学术领域。这好像挺有道理，至少在表面看来，奥古斯丁式科学必然要求人们声称一些超出他们专业范围的事。这令我们不安。

然而，从现今的情况看来，如果我们要思想的是宏大进化故事、或达尔文主义、或共同起源理论(TCA)所带来的广泛影响及涵义，这类逾越是避不了的。君不见 Futuyma、Gould 等人无可避免地要走出他们专业的范围，声称当代进化理论已指出人类并不是被设计的？G. G. Simpson 也是如此，他宣布在 1859 年前写的有关人性的书都不值得阅读。我们若不踏出我们擅长的领域，是不可能回应这些重要的课题的。除非我们对这些课题完全缄默，不闻不问，不说不写。这样不必要的怯懦其实是同样危险的。基督徒群体需要知道怎样看待这些课题，我们必须用心地响应，竭尽我们所能去提出洞见。我们若不这样做，便很容易被误导，以为科学真的已经证实了我们不是由上帝所创造，误信我们只是偶然地在这世界出现，只可以用达尔文主义的词汇来理解人性的重要特性（爱、道德、宗教、牺牲精神、艺术、文学、音乐、对新奇事物的追求、玩乐、幽默、知识的追求、研究物理、哲学、进化生物学的的能力等），继续向此路走的话，对基督徒群体这便会是思想上的灾难。

从另一角度说，我们可否不用任何我们所知道的事情来判断 TCA 之类的理论的或然率可信性，却又尝试以正确的态度来相信这理论？我们要衡量这是否值得相信，或不相信，或保持不可知论。若是后者，那或然率有多高？其真实的可能性会比其不真实的可能性高吗？抑或大家不相伯仲？在回答这类问题时，我们又怎可能理智地不运用我们所知道的东西做判断？我们所知道的东西，又怎可能不包括我们在信仰里所知道的事？

二，奥古斯丁式科学是否真的科学？

（这里谈的是奥古斯丁的科学，不是神学）

(a) Michael Ruse 说：从「科学」一词的定义来说，这并不是科学

「再者，即使科学创造论完全成功地获得科学的地位，这理论仍然不能为起源问题提供科学化的解释。这理论极其量只能说我们对起源问题并没有科学化解释，科学创造论者相信世界是神迹地被创造的，但神迹是科学以外的事，科学的定义就是处理自然界的事，是一些可重复和遵从自然律的事物。」参 *Darwinism Defended*, p. 322 (斜体为笔者所加)

然而，

- (i) 大爆炸可以重复的吗？
- (ii) 对自然定律的怀疑主义又如何？（如 Bas van Fraassen 的主张），还有
- (iii) 一个严肃的问题怎样可以由一个定义去解决？即使 Ruse 是对，我们可推论的，也只是主张奥古斯丁式科学的人在用词上犯了错。（他们应该建议一个新的词语 "sience"，意思是 "science" 所指的一切，但其定义却没有「处理自然界的事」一词组。）现在真正需要的，我们要细察「科学」所指涉的那些活动或计划，看看这会否将上帝或其它超自然的指涉割除。

(b) 科学不可避免「方法自然论」(methodological naturalism)

- (i) 再引用 McMullin 的讲法：

「科学必须要这样的，自然科学的方法论并不会理睬那些以上帝『特殊』行动或圣经见证来解释某一事物或某一类事物的主张。」(Op. Cit. 303)

举例说，试想想生命如何发生的问题：有神论者知道是上帝以某种方法创造生命，所以问题只是，祂怎样做？祂运用了一般的物理和化学定律的规律性吗？如果你的结论认为不是，这主张不可以是科学家所提出的吗？哪里写着说，这结论不能是科学的一部份？为甚么我们要接受方法自然论？

科学采用方法自然论的讲法背后的真正立场是：如果你尝试探讨上帝的世界如何运作，为何会如此运作，说「这就是上帝所使用的方法」是没有意思的。（这样即不是尽你的心思意念去爱上帝。）

- (ii) 杜咸式(Duhemian)的科学

Pierre Duhem 的有趣回答 (*The Aim and Structure of Physical Theory*)，这是我所知的最佳答案：基本上，他认为，若不运用方法自然论，形而上的一切争拗便会进入物理学，那么物理学便不能忽视我们的形而上观点，因此不能成为我们共同研究的活动的：

若物理学理论要建基在形而上学之上，这当然不能令大家享受到普遍共识……如果理论物理学是受制于形而上学，分隔着形而上学的门派便会在物理学出现，形而上学某一门派所拥维的物理学理论会被另一门派的支持者拒绝。

……我拒绝让形而上学有权利去支持或反对任何物理学理论……论到物理学的方法怎样铺陈，或我们必须接受的物理学建构出来的理论的性质和范围，不论我怎样说，听的人都不会因他们的形而上或宗教信仰而有偏见。有信仰和没有信仰的人可共同地发展自然科学，就是我尝试定义的自然科学。(p. 274-75)

不论是基督徒、自然主义者、不可知论者、等等，重要的是我们都能一起合作研究物理和其它科学；因此，我们不应该把我们中间某一些人的立场和假设带入科学里；然而，这样我们就不能在科学里声称世界万物皆为上帝的设计和创造，因为这只是我们一部份人所接受的。真正的科学若要成为我们中间共同的科学，必须避免建基在形而上的自然主义。当然，我们不用成为形而上自然主义才可以作杜咸式的科学研究，但是若科学要真正具有普遍性，它就必须不采纳任何不为普遍及公共的科学接受的假设或立场。在我们认知的领域里，的确有很大部份是跟这些世界观的考虑扯不上关系。

明显地，杜咸的科学运用了方法自然论(methodological naturalism)。然而，问题关键在于：从杜咸的观点来说，方法自然论只会是一个范围更广泛的限制中的一小部份，在他所理解的科学即不可接受上帝的假设，亦不能运用任何在其適切性上牵涉了或预设了形而上自然主义(metaphysical naturalism)的假设，也不可以运用那些支持着很多认知科学的假设；例如方法自然论者不可再轻易地假设心灵 / 身体二元论为假，或人类只是物质的东西，因为这正是令我们不能一同研究的形而上假设。方法自然论者亦不可以运用许多社会科学所需要的决定论(determinism)假设，因为这会適切地令我们分成不同学派。还有，他们亦要禁止那些有关人类身体及其官能的确当作用(proper function)所必须的假设，如 Simon 有关甚么合乎理性和甚么不合乎理性的假设，或 Piaget 对一成年人的（及官能确当地起作用的）人会相信的事的假设，还有那些「认真的宗教信仰一定是病态的，是愚蠢的，是无可救药地无知」的假设，也要一摒禁止。再者，杜咸式科学会反对「共同始祖理论(Theory of Common Ancestry)是事实」、「基因变化中的随机性或机遇性涵衍人类不是被上帝或其它东西所设计的」等主张。非杜咸式科学原来包括了这么多东西，这一点我们要十分留意。

然而，如 Simon 那些人所说的，人文科学的起始点不独是方法自然论，更是形而上自然论，这又如何？而基督徒或有神论者建议用他们所知道的（包括他们作为基督徒或有神论者所知道的）东西来研究人类的实在，这又如何？在杜咸的主张下，其实并没有甚么大不了，因为一项研究不是杜咸式的研究，这并不是说该研究不合乎科学。

- (iii) 科学的本质是理性的，理性是容不下信心 / 信仰的，所以奥古斯丁式科学并不是真正的科学，我们无疑要知道怎样思考人类的实在，也要知道基督教怎样说，但是这不会是科学化的活动，因为这牵涉了信心 / 信仰。

真的如此？为甚么科学这类人类活动不可能有半点启示或信仰的成份？让我们尝试作这样的让步：

条件化(conditionalization)：试考虑有一些条件句，其前项是与我们正研究的某课题有关的从信仰而来的命题(F)，其后项说我们应怎样思考这课题(S)，如果前项是真的，那么 $F \rightarrow S$ 可告诉我们怎样才是合乎理性。当你只提出前项而不提出后项，你是在做神学，但当你在细想这条条件句孰真孰假，你便是在讨论科学。

最后一个问题：在工程学、数学、物理学、化学、大部份的生物学、等等的学科里，基督教观点好像没有带来甚么分别，我们又可怎样？

- a. 把这些学科（如物理学）抽离于它的历史和哲学是不自然的做法。基督教或与那些历史和哲学有关，如数学里的建构主义(constructivism)、物理学里的反实在论(anti-realism)和实证主义(verificationism)。
- b. 现在有一公众的讨论，是关于科学主张的相关性和广义的对人类的关注，包括我们当怎样看自己。很多或甚至绝大部份参与者都是科学家：写 *The Blind Watchmaker* 的 Richard Dawkins、写 *Darwin's Dangerous Idea* 的 Daniel Dennett、写 *The Moral Animal* 的 Robert Wright、写 *The Naked Ape* 的 Desmond Morris、写 *Dreams of a Final Theory* 的 Steven Weinberg、写 *The Panda's Thumb* 的 Stephen Gould、写 *A Brief History of Time* 的 Stephen Hawking。Dawkins、Dennett、Gould、Hawking、等等。这些讨论呼唤着基督徒参与，从事科学研究的基督徒站在最理想的位置跟他们对话，或是借着写作、或讲座、或教学。

总结：当代学术界基本上是宗教冲突的场地，这争论的一方是有神论观点，另一方是自古已有的自然主义和甚具创意的反实在论(anti-realism)（及它所衍生的相对主义和反立场态度）。后者盘据着当代学术界，它们根底里与基督教观点壁垒分明，因为，基督教或神论群体第一要做的是基督教文化批判，第二要做的是奥古斯丁式科学研究。

有关 Alvin Plantinga 对基督教学术之需要及性质的思想，及他所谓的「两个（或更多）不同的圣经研究」，请参他的著作 *The Twin Pillars of Christian Scholarship* (Grand Rapids, Michigan, Calvin College and Seminary, 1990)及 *Warranted Christian Belief*（将出版）（编按：*Warranted Christian Belief* 已经由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于 2000 年出版，中译由北京大学出版社于 2003 年出版。）

基督教在线中文资源中心(OCCR)版权所有©2003

OCCR 鸣谢 Leadership University 及文章原作者允许翻译并在网上发表本文。

读者可免费 download 本文作个人或小组阅读及研究，唯必须全文下载，包括本版权声明，并在引用时声明出处。引用方法及中文文章版权详情及来源可参

<http://occr.christiantimes.org.hk/introduction/citationandcopyrights.htm>。

本文網址 http://occr.christiantimes.org.hk/art_0002_sc.htm

OCCR 網址 <http://occr.christiantimes.org.hk/>

[繁體 PDF 檔下載](#) | [簡體 PDF 檔下載](#) | [觀看簡體 html 檔](#)